

韶关市 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韶关市税务局 文件 韶关市 民政局

韶财预〔2020〕20号

关于公布 2019 年韶关市公益性捐赠税前 扣除资格确认名单的通知

韶关新区财政局，各县（市、区）财政局、税务局、民政局：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民政部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确认审批有关调整事项的通知》（财税〔2015〕141号）和《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确认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法〔2016〕24号）有关规定，对在市民政局和各县（市、区）民政局登记注册的社会组织，经市民政局结合登记管理情况提出符合条件的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名单，市财政局牵头组织公示无异议，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韶关市税务局、市民政局联合

确认了2019年韶关市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名单，现予以公布。

附件：2019年韶关市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确认名单



2020年5月14日

附件

2019 年韶关市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确认名单

一、2013年起获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社会组织名单 (1家)

1. 韶关慈善总会

二、2017年起获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社会组织名单 (2家)

1. 韶关市武江慈善会
2. 韶关市浈江区慈善会

三、2018年起获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社会组织名单 (4家)

1. 韶关市曲江区慈善会
2. 乐昌市慈善会
3. 仁化县慈善会
4. 新丰县慈善会

四、2019年起获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社会组织名单 (3家)

1. 韶关市乡村振兴公益基金会
2. 乳源瑶族自治县慈善会
3. 南雄慈善总会

信息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抄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省民政厅。

韶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5月14日印发
